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3-58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3年8月15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志宏先生、沈强先生、彭海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7月29日、2023年8月16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沈强先生、彭海炎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沈强先生、彭海炎先生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近日，公司接到沈强先生、彭海炎先生的通知，其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7日